

新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22001新北市板橋區中山路1段161號
21樓

承辦人：羅依平

電話：(02)29603456 分機2692

傳真：(02)29690187

電子信箱：A02232@ntpc.gov.tw

受文者：新北市新莊區思賢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9年11月2日

發文字號：新北教特字第1092112458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五 (10922628401_3_109D2454681-01.pdf)

主旨：檢送國立臺北教育大學辦理「情緒行為障礙學生的正向行為支持」研習實施計畫，敬請協助公告周知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國立臺北教育大學109年10月29日北教大教院字第1090320040號函辦理。

二、本案研習相關資訊如下：

(一)研習日期：109年11月14日（星期六）上午9時至下午4時。

(二)研習地點：該校學生活動中心406互動教室（臺北市大安區和平東路2段134號）。

(三)研習對象：本市國小普、特教師，及對此議題有興趣之教育工作者。

(四)報名期限：109年11月9日（星期一）前。

(五)報名方式：研習報名請至全國特殊教育資訊網

(<https://special.moe.gov.tw//研習報名/大專特教研習>（開啟查詢->關鍵字：正向行為支持）。

三、本局同意參加人員以公假方式登記出席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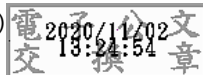
四、本案未盡事宜請洽該校聯絡人陳瑋晟，電話：(02)

27321104分機62152。

五、檢附本案研習實施計畫1份。

正本：新北市各公立國小、新北市各私立國小

副本：新北市中和區秀山國民小學(本市秀山特殊教育資源中心)、新北市板橋區國光國民小學(本市國光特殊教育資源中心)(均含附件)

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業務主管決行

裝

訂

線